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智慧健康核心数据集采集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卫生健康委、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省直卫生健康单位：

现将《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智慧健康核心数据集采集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规划函发〔2025〕381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地、各单位高度重视数据报送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督促指导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严格按照国家工作要求，对照《江西省省统筹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数据接口规范（医疗）第三版》数据接口规范（详见附件3），全面落实“T+1”数据报送机制，确保于2025年11月底前全面完成常态化数据报送任务。后续我委将根据国家统一部署，按要求向国家平台推送相关数据。实施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工作专班沟通反馈。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卫生健康委规划信息处 张小华 0791-86816771

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 黄行波 0791-86251609

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工作专班 钟人杰 18979178006

- 附件：1.关于做好智慧健康核心数据集采集工作的通知
2.智慧健康核心数据集采集方案（医院版）
3.江西省省统筹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数据接口规范
（医疗）第三版
4.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第三版修改内容对照详情

